

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资产管理子公司并相应变更公司经营范围、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公司出资设立全资资产管理子公司国联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名称以登记机关核准内容为准，以下简称“资管子公司”），从事证券资产管理业务、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业务（以监管机构核准为前提）以及监管机构核准的其他业务。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公司设立子公司试行规定》的有关要求，证券公司与其子公司之间不得经营存在利益冲突或者竞争关系的同类业务，资管子公司设立后将由其承继公司证券资产管理业务，公司将对经营范围进行相应变更，对《公司章程》进行相应修订，即在现有经营范围和《公司章程》有关经营范围的条款中删去“证券资产管理”相关表述，具体变更及修订内容如下：

一、经营范围变更事项

公司经营范围拟由“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自营；证券资产管理；证券投资基金代销；融资融券业务；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代销金融产品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变更为“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自营；证券投资基金代销；融资融券业务；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代销金融产品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以工商变更登记为准。

二、《公司章程》修订事项

原条款序号、内容	新条款序号、内容
第 2.02 条 公司的经营范围以证券监	第 2.02 条 公司的经营范围以证券监

<p>督管理机构和公司登记机关核准的经营 营范围为准。</p> <p>公司经营范围是：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自营；证券资产管理；证券投资基金代销；融资融券业务；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代销金融产品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p>	<p>督管理机构和公司登记机关核准的经营 营范围为准。</p> <p>公司经营范围是：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自营；证券资产管理；证券投资基金代销；融资融券业务；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代销金融产品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p>
<p>第 8.12 条 公司股东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得有下列行为：</p> <p>.....</p> <p>（四）违规要求公司为其或其关联方提供融资或者担保，或者强令、指使、协助、接受公司以其证券经纪客户或者证券资产管理客户的资产提供融资或者担保；</p> <p>.....</p>	<p>第 8.12 条 公司股东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得有下列行为：</p> <p>.....</p> <p>（四）违规要求公司为其或其关联方提供融资或者担保，或者强令、指使、协助、接受公司以其证券经纪客户或者证券资产管理客户的资产提供融资或者担保；</p> <p>.....</p>

本次公司经营范围变更、《公司章程》修订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且设立资管子公司及变更经营范围事项尚需经相关监管机构和/或主管部门批准/核准。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设立资管子公司、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等相关事项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获得监管机构和/或主管部门批准/核准、资管子公司设立且领取证券业务经营许可证后生效。

特此公告。

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9 日